

國立清華大學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服務學習課程

科號/組別	11120 ZY 100223	人數限制	人數不限 (限科管院學士班)
課程名稱 (中文)	服務學習-科管院學士班	課程名稱 (英文)	Student Service
開課單位	科管院學士班	課程負責人	課程負責人：林勤富 主任 課程助教：武智雯 助理 連絡電話：分機 62102 Email: dmm@my.nthu.edu.tw
開課時數	開課時數：__3__單位 學習時數：__10__小時 服務時數：__20__小時		
上課時間		上課地點	台積館
服務時間	每星期固定二天中午	服務地點	台積館
課程簡述			
課程目標培養同學主動服務以及愛護系館的精神，並藉由參與演講學習活動，促使同學結合專業所學知能與實務，提升學習效果。本課程一學期需完成服務和學習共 30 小時，包含服務活動（20 小時）、學習活動（10 小時）。			
課程大綱			
<p>一、課程目標</p> <p>培養同學主動服務以及愛護系館的精神，並藉由參與演講學習活動，促使同學結合專業所學知能與實務，提升學習效果。</p> <p>二、實施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課程要求一學期需完成服務和學習共 30 小時。 2. 服務活動：20 小時，依照科管院學士班辦公室安排的時程至指定區域進行打掃或清潔服務。 3. 學習活動：10 小時，同學請自行報名參與科技管理學院或科管院學士班提供之演講學習活動，每場活動之參與以 2 小時計，並於活動結束前簽到登記。 4. 本課程納入學習活動部分之演講活動包括有：科管院孫運璿科技講座演講、科管院學生職涯發展辦公室演講等。若有額外納入學習部分之演講活動依科管院學士班辦公室公告，同學們可選擇參與。 			

三、課程進度

項目	週次	時間	地點	內容	備註
服務	第 2 週 (2/21)	中午 12:10	台積館	由助教介紹服務活動，分配服務場域、服務時間。	
	第 3~17 週 (2/27-11/6/9)	中午 12:10	台積館	服務活動，至指定區域進行打掃或清潔服務。	每週 2 次，每次 30-40 分鐘。
學習	第 2~17 週	依演講時間	台積館	有納入學習時數之演講活動中自選 5 場，依主辦單位公告方式報名參加。期末需繳交學習活動心得報告 1 份。	

四、合作機構說明：無。

五、成績評量方式

服務活動：60%（出席及助教評分）

學習活動：40%（學習活動出席 30%、學習活動心得報告 10%）

期末請依課程通知繳交服務紀錄、學習活動紀錄，以及學習活動心得報告到科管院學士班辦公室，缺繳任一項本學期將不通過。